* 诉讼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1998年）
* 民商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2000年）
*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03年）
* 经济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2003年）
* 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06年）
* 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1年）
* 全国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2012年）
* 全国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013年）
* 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2018年）
*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4项）

**法学院**

1984年社会科学系法律专业开始招收专科生，1988年成立法学院并开始招收本科生，1999年开始招收法学硕士生，2004年开始招收法律硕士生。2007年原海南大学法学院和原华南热带农业大学文法学院法律系合并成新的法学院。1992年获法学学士学位授予权，2006年获法学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予权，2011年获法学博士学位一级学科授予权。2008年法学本科专业被教育部确定为第三批高等教育特色专业建设点，2017年获海南省A类特色重点学科，2018年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获B等。

**师资队伍**

学院目前有专任教师65人，教授30人，副教授20人，讲师15人。其中：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1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1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人，全国知识产权人才工程百名专家3人，海南省“515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才2人、第二层次1人，海南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2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1人，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海南省教学名师2人，全国模范教师1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国家一级学会会长1人，副会长2人。民法学教学团队获批国家级教学团队，法学教师团队获批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学院邀请国际知名的国际法学者、联合国国际海洋法庭法官高之国教授任特聘院长。

**人才培养**

学院已形成学士、硕士和博士等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目前，在校本科生932人、硕士生510人、博士生32人，已为国家与社会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12000余人。学院有1门国家级精品课程、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2名国家级教学名师、1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个全国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1个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学院重视实践教学，在马来西亚、新加坡建立2家海外实习基地及国内建立近60家实习基地。3位研究生在最高人民法院实习并荣获“优秀法律实习生”荣誉称号。2017年学院代表队作为亚太赛区五强、中国第二名赴英国牛津大学参加第十届普莱斯传媒法国际模拟法庭全球总决赛，为海南大学赢得了国际声誉。

**科学研究**

现有中国法学会法治研究基地“海南省南海政策与法律研究中心”“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研究院”等4个科研平台。近年共承担了课题156项，科研经费1099.6万元。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9项，含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4项；在《中国法学》等权威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450多篇，出版著作、教材42部；获得省部级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8项。提交涉海研究报告108 份，3份获得习总书记批示。

**党团工作**

学院2018年获评为“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学院党委先后8次被省委、省教育工委、校党委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多人荣获海南省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以上荣誉，2人荣获“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奖。院团委2009年获批“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创建单位”。青年法学社荣获“全国优秀学生社团”，法律外语协会连续2次荣获“全国大中专学生中最具影响力理论社团”，2个班级荣获“全国先进班集体”。3名学生分别担任全国学联驻会执行主席、全国学联副主席、海南省学联驻会主席。